

問心堂溫病條辨雜說卷四

汪瑟菴先生參訂

吳塘鞠通氏著

徵以園先生同參

受業姪嘉會校字

朱武曹先生點評

男廷蓮同校

汗論

陰陽配對疏
發致汗之由
與不汗之由
可汗之由與

汗也者。合陽氣。陰精。蒸化而出者也。內經云。人之汗。以天地之兩名之。蓋汗之爲物。以陽氣爲運用。以陰精爲材料。陰精有餘。陽氣不足。則汗不能自出。則死。陽氣有餘。陰精不足。多能自出。再發



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版權所

不可汗之由
二千餘年以
來不斷之疑
案至今始定

有餘。陽氣不足。又爲寒邪肅殺之氣所搏。不能
自出者。必用辛溫味薄急走之藥。以運用其陽氣。
仲景之治傷寒是也。傷寒一書。始終以救陽氣爲
主。其有陽氣有餘。陰精不足。又爲溫熱升發之氣
所鑠。而汗自出。或不出者。必用辛涼以止其自出
之汗。用甘涼甘潤。培養其陰精。爲材料。以爲正汗
之地。本論之治溫熱是也。本論始終以救陰精爲
主。此傷寒所以不可不發汗。溫熱病斷不可發汗。

之大較也。唐宋以來多昧于此。是以人各著一傷寒書。而病溫熱者之禍亟矣。嗚呼。天道歟。抑人事歟。

方中行先生或問六氣論

原文云。或問天有六氣。風寒暑溼燥火。風寒暑溼經皆揭病出條例以立論。而不揭燥火。燥火無病可論乎。曰。素問言春傷于風。夏傷于暑。秋傷于溼。傷于寒者。蓋以四氣之在四時。各有專令。故皆也。燥火無專令。故不專病。而寄病于百病之

中猶土無正位而寄王于四時辰戌丑未之末。不
揭者。無病無燥火也。愚按此論。牽強臆斷。不足取
信。蓋信經太過則鑿之病也。春風夏火。長夏溼土。
秋燥冬寒。此所謂播五行於四時也。經言先夏至
爲病溫。卽火之謂。夏傷于暑。指長夏中央土而言
也。秋傷于溼。指初秋而言。乃上令溼土之氣流行
未盡。蓋天之行。令每微于令之初而盛于令之末。
至正秋傷燥。想代遠年湮。脫簡故耳。喻氏補之誠
是。但不當硬改經文。已詳論于下焦寒溼第四十

七條中。今乃以土寄王四時比燥火。則謬甚矣。夫寄王者。溼土也。豈燥火哉。以先生之高明而於六氣乃昧昧焉。亦干慮之失矣。

傷寒注論

仲祖傷寒論。誠爲金科玉律。柰注解甚難。蓋代遠年湮。中間不無脫簡。又爲後人妄增。斷不能起仲景干九原而問之。何條在先。何條在後。何處尙有若干文字。何處係後人僞增。惟有闕疑闕殆。擇其可信者而從之。不可信者而考之已爾。創斯注者。



從來著作家
多犯此病

則有林氏成氏大抵隨文順解。不能透發精義。然
創始實難。不爲無功。有明中行方先生。實能苦心
力索。暢所欲言。溯本探微。闡幽發秘。雖未能處處
合拍。而大端已具。喻氏起而作尙論。補其闕畧。發
其所未發。亦誠仲景之功臣也。然除却心解數處。
其大端亦從方論中來。不應力詆方氏。北海林先
生刻方氏前條辨。附刻尙論篇。歷數喻氏僭竊之
罪。條分而暢評之。喻氏之後。又有高氏注尙論發
明。亦有心得可取處。其大端暗竊方氏。明尊喻氏。

而又力詆喻氏。亦如喻氏之於方氏也。北平劉覺
菴先生起而證之。亦如林先生之證尙論者然。公
道自在人心也。其他如鄭氏程氏之後條辨。無足
取者。明眼人自識之。舒馳遠之集注。一以喻氏爲
主。兼引程郊倩之後條辨。雜以及門之論斷。若不
知有方氏之前條辨者。遂以喻氏竊方氏之論。直
謂爲喻氏書矣。此外有沈目南注。張隱菴集注。程
雲來集注。皆可閱。至慈谿柯韻伯注。傷寒論著來
蘇集。聰明才辨。不無發明。可供採擇。然其自序中

謂大青龍一證。方喻之注大錯。目之曰鄭聲。曰楊
墨。及取三注對勘。虛中切理而細繹之。柯注謂風
有陰陽。汗出脈緩之桂枝證。是中鼓動之陽風。汗
不出脈緊煩燥之大青龍證。是中凜冽之陰風。試
問中鼓動之陽風者。而主以桂枝辛甘溫法。置內
經風淫于內。治以辛涼。佐以苦甘之正法于何地。
仲景自序云。撰用素問九卷。反背素問而立法耶。
且以中鼓動之陽風者。主以甘溫之桂枝。中凜冽
之陰風者。反主以寒涼之石膏。有是理乎。其注煩

恃才氣者多
武斷

躁。又曰熱淫于內。則心神煩擾。風淫于內。故手足
躁亂。方先生原注風既曰凜冽陰風又曰熱淫于
為煩寒則躁
內。有是理乎。種種矛盾。不可枚舉。方氏立風傷衛
寒傷營。風寒兩傷營衛。吾不敢謂卽仲景之本來
面目。然欲使後學眉目清楚。不為無見。如柯氏之
所序。亦未必卽仲景之心法。而高于方氏也。其刪
改原文處。多逞臆說。不若方氏之純正矣。且方氏
創通大義。其功不可沒也。喻氏高氏柯氏三子之
於方氏。補偏救弊。其卓識妙悟。不無可取。而獨惡

仁人之言其
利溥哉

溫病修辨 卷四
其自高已見。各立門戶。務掩前人之善耳。後之學者。其各以明道濟世爲急。毋以爭名競勝爲心。民生幸甚。

汪按分風寒營衛三法。始於成氏。未爲甚非。至方氏始各立疆界。喻氏並將溫病小兒分爲三法。則愈失愈遠矣。

風論

內經曰。風爲百病之長。又曰。風者。善行而數變。夫風何以爲百病之長乎。大易曰。元者。善之長也。蓋

冬至四十五日以後夜半少陽起而立春。于立春
前十五日交大寒節而厥陰風木行令。所以疏泄
一年之陽氣以佈德行仁。生養萬物者也。故王者
功德既成以後。制禮作樂。舞八佾而宣八風。所謂
四時和八風理而民不夭折。風非害人者也。人之
腠理密而精氣足者。豈以是而病哉。而不然者。則
病斯起矣。以天地生生之具。反爲人受害之物。恩
極大而害亦廣矣。蓋風之體不一而風之用有殊。
春風自下而上。夏風橫行空中。秋風自上而下。冬

風刮地而行。其方位也。則有四正四隅。此方位之合于四時八節也。立春起艮方。從東北隅而來。名之曰條風。八節各隨其方而起。常理也。如立春起坤方。謂之衝風。又謂之虛邪賊風。爲其乘月建之虛。則其變也。春初之風。則夾寒水之母氣。春末之風。則帶火熱之子氣。夏初之風。則木氣未盡而炎火漸生。長夏之風。則挾暑氣。溼氣。木氣。未爲木庫大雨而後暴涼。則挾寒水之氣。久晴不雨。以其近秋也。而先行燥氣。是長夏之風。無所不兼。而人則無所。

所謂土兼五行也

不病矣。初秋則挾溼氣。季秋則兼寒水之氣。所以報冬氣也。初冬猶兼燥金之氣。正冬則寒水本令。而季冬又報來春風木之氣。紙鳶起矣。再由五運六氣而推。大運如甲巳之歲。其風多兼溼氣。一年六氣中客氣所加何氣。則風亦兼其氣而行令焉。然則五運六氣非風不行風也者。六氣之帥也。諸病之領袖也。故曰百病之長也。其數變也奈何。如夏日早南風。少移時則由西而北而東。方南風之時。則晴而熱。由北而東則雨而寒矣。四時皆有早

暮之變。不若夏日之數而易見耳。夫夏日曰長曰
化。以盛萬物也。而病亦因之。而盛陰符所謂害生
于恩也。無論四時之風。皆帶涼氣者。木以水爲母
也。轉化轉熱者。木生火也。且其體無微不入其用
無處不有。學者誠能體察風之體用。而於六淫之
病。思過半矣。前人多守定一桂枝以爲治風之祖
方。下此則以羌防柴葛爲治風之要藥。皆未體風
之情。與內經之精義者也。桂枝湯在傷寒書內。所
治之風。風兼寒者也。治風之變法也。若風之不兼

醫不講化氣
不可與言治
病用藥

寒者。則從內經風淫于內。治以辛涼。佐以苦甘。治
風之正法也。以辛涼爲正。而甘溫爲變者。何。風者。
木也。辛涼者。金氣。金能制木。故也。風轉化轉熱。辛
涼。苦甘。則化涼氣也。

醫書亦有經子史集論

儒書有經子史集。醫書亦有經子史集。靈樞。素問。
神農本經。難經。傷寒論。金匱玉函經。爲醫門之經。
而諸家注論。治驗。類案。本草。方書等。則醫之子史
集也。經細而子史集粗。經純而子史集雜。理固然

也。學者必不可不尊經。不尊經則學無根抵。或流于異端。然尊經太過。死于句下。則爲賢者過之。孟子所謂盡信書。則不如無書也。不肖者不知有經。仲景先師所謂各承家技。終始順舊。省疾問病。務在口給。相對斯須。便處湯藥。自漢時而已然矣。遑問後世。此道之所以常不明而常不行也。

本論起銀翹散論

此是初春畏寒之症。卽以桂枝鼓動微陽。

本論第一方用桂枝湯者。以初春餘寒之氣未消。雖曰風溫。係少陽之氣少陽緊承厥陰。厥陰根乎寒水。



初起惡寒之證尙多。故仍以桂枝爲首。猶時文之
領上文來脈也。本論方法之始。實始于銀翹散。
汪按溫病首桂枝。宗仲景也。再按初春少陽主
令。柴胡證亦時有。果診候確當。亦當用之。本論
不載者。以世俗多妄。以柴胡通治四時雜感。故
不欲相混。恐致傷寒溫病界限不清耳。

吳按六氣播于四時。常理也。診病者要知夏日
亦有寒病。冬日亦有溫病。次年春夏尙有上年
伏暑錯綜變化。不可枚舉。全在測證的確。本論